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常紹如

電話：02-77491773

電子信箱：t22028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英語字第1101054865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attch1

主旨：本校英語學系辦理111年度「全國高中英語辯論比賽區域賽暨全國賽」，敬請轉知貴校師生鼓勵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55243號辦理「111年度臺灣高中職思辨與英語辯論推廣計畫」。

二、經本計畫辯題研擬小組決議，該年度政策性辯論辯題為「RESOLVED: That the Taiwanese government should abolish the regulations governing preferential treatment of indigenous students on entrance exams.」、公共論壇辯論辯題為「RESOLVED: That at least 50% of education should be done through online learning under normal circumstances for secondary schools in Taiwan.」，惠請協助轉告周知。辯題學習指引請參閱附件。賽事相關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方式待明年視疫情狀況再行公告。

三、各區賽事資訊：

(一)北區：111年4月16日(星期六)武陵高中(330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889號)。

(二)中區：111年4月30日(星期六)西苑高中(407臺中市西屯區西苑路268號)。

(三)南區：111年4月23日(星期六)新莊高中(813高雄市左營區文慈路99號)。

(四)全國：111年5月28日(星期六)中科實中(428臺中市大雅區平和路227號)。

四、惠請各校轉知該校英文科及英語文相關社團(含模擬聯合



國社團、語文資優或實驗班等），並鼓勵參加本屆區域賽事，准予報名師生以公（差）假方式參與活動，差旅費由所屬學校支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校文學院英語學系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